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財字第1002231123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斥資興建珠山電廠，惟核定商轉後，卻經常發生不預警停電，嚴重影響民生及國防用電，確有諸多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0年12月20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78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